附件3

**考生疫情防控承诺书**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2020年陆丰市纪委监委公开招聘政府雇员公告》《2020年陆丰市纪委监委公开招聘政府雇员体检公告》，对照以上两个公告的要求，现对个人疫情防控信息真实，做出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在“粤康码”（或其他电子健康码）所填报的信息全部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。

2.本人自觉配合考场工作人员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,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相关责任。

3.至考试近14天内，本人出国（境）、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及高风险人群接触史情况（据实在选项中打“√”）：

1. 没有在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【　】；没有出国（境）【　】；没有高风险人群接触史【　】。
2. 有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【　　】；有出国（境）【　　】；有高风险人群接触史【　　】；提供完成防疫隔离相关材料、核酸检查报告等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联系电话：

年　 月 　日